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岳孝

電話：04-37061215

傳真：04-23321575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299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30029903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舉辦第三屆
特殊需求者「愛牙護齒保健康」繪畫比賽，請學校協助轉
知競賽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3年2月20
日牙全仁字第008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賽資格：全國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身心障礙者及發展
遲緩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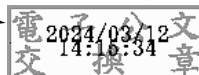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日期：113年3月1日至5月31日16:00（收件截止）。

(三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4yrW4>

三、隨文檢附該會公文影本及旨揭競賽辦法，如有相關疑問請
逕洽該會聯絡窗口王小姐，電話：04-2500-0133分機253，
電子信箱：may232@cda.org.tw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/03/12



1130001753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